

家在周口

董雪丹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都觉得自己是没有故乡的人。

我的童年和少年时期是在东北的一个小城度过的,我对白山黑水很有感情,那里却不是故乡。在我上初中二年级下半学期时,随父母一起回到了他们心中的故乡,也是我的出生地——河南周口。

三十多年前的周口,于我而言,是疏离的。对“周口”这两个字,我像很多外地人一样,更多的熟悉反而是来自历史课本上讲的“周口店北京猿人遗址”。这个叫周口的城市,那时还是周口地区,虽是故乡,我却有初来乍到的陌生。

上初三时,我遇到一个同学,他和我一样,也是因为父亲从部队转业,从另外一个城市回到周口。他生在北京,长在北京,从大城市回到小城市,自是有更多的不适应。因为座位相邻,我们之间说话自然多一些,记忆最深的话题就是对这座城市的感受。我说:“真想不到,这里只有一个商场。”他说:“是啊,公园也那么小。”我说:“坐火车还得在漯河转车。”他说:“公共汽车也没有”……说起来到周口的历程,他笑起来:“我不想回来,这里没有博物馆,没有故宫,我爸为了骗我回来,说这里有个凤凰台,和故宫的建筑风格是一样的。我回来一看,就是一个小市场。”我也不禁微笑,这个凤凰台市场在当时还算得上是周口的标志性建筑,入口处是一座两层高的门楼,采用了仿古式建筑风格。

说来有意思,我上大学时,这个爱和我说话的男同学去了他喜欢的北京当兵。然而我们还一直保持着书信往来。可能因为我们相遇的交集点是周口吧,在通信中,我们话题的交集点还是周口,只不过已经开始融入了对周口更多的了解。我会和他说起自己读到的《诗经·陈风》里“彼泽之陂,有蒲与荷”,“子之汤兮,宛丘之上兮”,读到孔子陈蔡绝粮弦歌不辍,终于知道古地名“宛丘”“陈国”就是周口的淮阳,“弦歌台”是对孔子三次来陈讲学的纪念。当书中的地名与自己的故乡联结在一起,突然觉得这个被湖水环抱的地方是那么有历史底蕴和文化积淀。他和我说假期回到周口,和朋友一起到“彼泽之陂”,感觉湖中的荷花有了不一样的美,还吃到了一道特色菜——传说中孔子吃过蒲根,后来被称作“圣人菜”。

陈风拂过湖水,也拂过出现在夜空的月儿。明净的月光下,更多出几分想念和守望。后来,无数次一起举



头望月的我们俩成了一家人,我们的小家就安置在让我们相遇的周口,也是我们的父辈心心念念要落叶归根的故乡。那时,他不仅是因为作为家中的独子而选择留在父母身旁,也因为他与我很多的共同记忆都在周口,更因为我们的情感和生活在这些土地上慢慢开始扎根。再后来,我们的女儿出生在周口,成长在周口,大学毕业又回到周口。毫无疑问,在女儿的心里,周口就是她最熟悉的故乡。

周口也早就变了样子,尤其是这几年,说日新月异一点也不夸张。就在我们居住的老城区周围,自己那么熟悉的地方,还是可以看到不断变换的风景:今天路边多了一个小游园、微景观,明天那里又多了一个书吧、市民驿站。周口变得越来越美,越来越有城市范儿,这是最直观的感受。推开窗子就是满眼绿色,出门就是街角游园,越来越多的花草树木围绕在我的身边,这对喜欢植物的我而言,真的是增添了许多幸福感。晚上我俩一起,见证了周口的精彩蝶变。

现在,我们在新区买了新居,就在周口的母亲河——沙颍河畔。如今的沙颍河两岸变成了景观带,在我心里,莫若说是变成了大花园。这里有大片大片金黄耀眼的金鸡菊,紫云漫染的马鞭草,粉嫩可人的粉黛乱子草,明亮忘忧的萱草花,五彩斑斓的波斯菊……不用出周口,甚至不用走远,就可以看到许多自己想看的花儿。小区里也种满了各种花草树木,

花。入眼入心的每一棵树、每一朵花,可以歇脚的每一个小亭、每一张座椅,这些细微汇聚成的巨大变化总能不断地带给我惊喜,真是养眼又养心。

有一天散步时,我和爱人边走边聊。想起多年前刚到周口时的话题,我感慨,现在周口真干净。他感叹,是啊,这些年周口的变化真大。我说,现在周口有高速、高铁加航运,还有在建的机场,到哪儿都方便了。他说,不只有高楼、商场,还有24小时开放的智慧图书馆,周口更有文化气息了。我记得我女儿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信封里,同时装着学校留的作业:要求学生阅读经典、品味经典,还列了几个备选书目。我知道她一定会选《道德经》,结果也的确如此。毕竟,她的血脉中流淌着一种文化传承,这种传承在无形之中替她做出了选择。老子让我们知道自己从何而来、向何而去,也让我找到了自己的精神故乡。

找到精神故乡的我,也终于在心灵深处找到并认定了自己的故乡——这个叫周口的城市,终于在我心里变得熟悉而亲切、认同而热爱。我,我们,我们的孩子,都已在这座城市里深深地扎根。②8

这样的环境,就像住在花园里。

新居离周口市博物馆不远,可以时常去感受一下文物里的周口。我最喜欢站在其中一展厅的一幅老子画像前,看他在一团紫气中骑着青牛款款而来,苍髯飘飘,衣衫飘飘。我对他的亲切感,来源于父亲书架上各种版本的《道德经》。从十几岁开始,我也自然而然地翻开了一个无限广阔的精神世界。这位诞生在周口鹿邑太清宫的先哲,赋予了周口大地更丰富的文化底蕴,也让更多的周口人去热爱他的著作。还记得我女儿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的信封里,同时装着学校留的作业:要求学生阅读经典、品味经典,还列了几个备选书目。我知道她一定会选《道德经》,结果也的确如此。毕竟,她的血脉中流淌着一种文化传承,这种传承在无形之中替她做出了选择。老子让我们知道自己从何而来、向何而去,也让我找到了自己的精神故乡。

找到精神故乡的我,也终于在心灵深处找到并认定了自己的故乡——这个叫周口的城市,终于在我心里变得熟悉而亲切、认同而热爱。我,我们,我们的孩子,都已在这座城市里深深地扎根。②8

◎ 散文

俩老头 俩恩师

陈炜

我人生的第一个老师叫赵之君,是一个高瘦的老头。他当年有六十多岁吧。

那是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期的一个秋天,我和小伙伴来到学校。杨树下,教室前,一张方桌后,坐着一位戴老花镜的高瘦老者,寸发斑驳,和颜悦色。他伏在案上微低着头,目光越过眼镜边框看着眼前一个胆怯不安的孩童,用苍老的声音问话,然后低头用毛笔写下娃儿们的姓名年龄。

老头慢慢在本子上写着我的名字,是那种笔画多而密的繁体字。“下月初一来上学吧!记着让你妈做个书包。”

我也是学生了!突然有了别样的感觉,抬头四望,蓝天高阔,鸟儿飞翔,白杨树上无数叶片在微风中欢快拍手,哗哗有声。

开学了,大约是教室不够用了,新生上课的地方放在大队院里,三间简陋的屋子,窗户已无窗棂,缺着几块砖,只剩下一个长方形孔洞。老师正是那天登记姓名的高瘦老头。他大名赵之君,大约是家庭出身不太好,“成分高”,孩子们私下里称他为“赵老头”。

记得他好像总是穿着粗长多褶皱的黑棉裤,戴一顶深蓝色“火车头”棉帽,背驮着,一手背在身后,一手执教鞭点着黑板上的“毛”字,用苍老的声音教我们读:“一撇,一横,再一横,竖弯勾——毛,毛主席的毛!”

老先生整天笑眯眯的,像自家爷爷。他字写得真好看,跟书本上的一模一样。后来我才知道,他是私学出身,是远近知名的书家。

那年月物资贫乏,本子写完正面写反面,趴在矮凳上写的字丑陋不堪。老先生却总是鼓励,“进步不小!还能更好!”

仍清晰记得 2019年9月21日那天上午的情景。

我正躺在医院针灸门诊的床上,腿

上东一个西一个扎满了银针,酸沉异常。我高举手机看微信,不经意间看到了一排排合十的双手和流泪的双眼——我们尊敬的刘树田老师与世长辞了。

心中的沉痛瞬间盖过了腿上的酸沉。泪水涌出,眼前模糊一片。那一刻,往昔情景清晰再现。

1985年秋天,我成了兰州大学新闻系学生,第一次见到了系主任刘树田先生。他穿着一件深红色的长袖T恤,胖胖的,五十上下的年纪,他的头发从右往左去,斜斜地甩到额前。他讲了些什么,记不真切了,大致是生活和学习的嘱咐之类。那时候刚从遥远的中原来到大西北,一路关山无数,举目无亲。看到他那和蔼的面庞,心就暖和起来。

刘老师在上海长大,上世纪60年代初从复旦大学新闻系毕业,主动要求来到大西北,一干几十年,青丝变白头,却无怨无悔。

私下里,老师和同学们都亲切地称他为“刘头儿”。虽是头儿,却从不摆官架子。

逢到重要场合,比如新学期开学,他会跟我们讲话,有一次他讲回老家上海在外滩吃肯德基的故事,说吃一顿要10块钱。还有一次,他讲自己去香港出差,说宾馆里的彩电昼夜不关,看着看着就睡着了,夜里醒来,继续看。那是上世纪80年代,大陆的电视节目还少得可怜。

现在想来,老师讲那些细节,是想让我们多了解外面的世界。

四年一晃过去了。1989年临近毕业,我去系办请假,说要回家乡找工作。听说我要回河南,刘老师掏出一张名片递给我,嘱咐道:我有一个复旦的学

生在河南日报社工作,你去看看人家招不招考。他在名片后面写下了自己的名字。我诺诺转身,将先生的名片揣入怀中。

直到如今,我还恍惚觉得,我们的刘头儿会像他荣获的中国新闻传播学会终身成就奖一样永恒不变,会一直坐在他家的客厅里,敲开门,就能握住他温暖的手……

一座亭子的风雅

柳岸

许久不能坐下来写点东西,搅在各种琐碎里,像一丝纤尘飘在空中,被焦虑煎熬着。

第二针疫苗接种时间到了,急匆匆赶往育新街与工农路交叉口的接种点,好像是单位就近定点。因为不方便停车,选择步行。中伏的上午十点多,虽然走路生风,但风是热的,像蒸桑拿。还好,人不多,不用排队。手提着棉签出来,走了十米左右,被值班的人叫住。说,棉签不能乱扔,那是活菌,这边有专门的垃圾桶。我立刻觉得身体里万菌奔腾,不禁毛发悚然,乖乖地回去,把棉签扔进指定的垃圾桶。

太阳很毒,大地很热,人心很燥,想找个地儿歇歇。我想,算了吧,前面十字路口,拐过去就是文明路,不一会儿到单位了。

突然,我觉得好像走错道了,因为路盲,走错道是经常的。我折了回来,重新走了一遭,没错就是这地儿。这里何时变成如此模样?

十字路口的拐角处,乱象不在,变成了一个精美的街心小园。我想,如果有一个人就好了,可以坐下来欣赏小园,说不定还能激发出一些灵感。

果如我愿,前面还真有一座亭子,仿古式的。亭子一边靠着围墙,半坡式的亭顶上,是黛瓦,外沿和柱子都是朱红的。古朴含蓄,风韵十足,陡然增添许多“诗与远方”意境。人们常说的诗与远方,好像是不食人间烟火的高雅,其实也不过是高晓松的一句歌词。我想,人并未有俗雅之分,也不过一时的兴趣迥异而已。谁又能说只有琴棋书画写诗作文才是风雅,而喝酒投壶听戏追剧不是雅事?人搅进尘世中谁又能脱俗呢?所谓雅士,也不过是偶尔有一丝雅兴而已。比如我,一个十足的俗人,面对一座仿古亭子,停下匆忙的脚步,突然生出些许雅意。

走近亭子,却发现亭子竟然“镶嵌”在景观带之中。亭子的南面是一座仿古的门楼,青砖的马头墙,墙下是朱红的木格。连接门楼的围墙,也是黛瓦、红檐、白墙,透出新中式徽派风格。挨着白墙是精心设计的花草带,五颜六色的花草,错落有致。花草带前面是一条石板铺成的甬道,挨着甬道是铺着草坪的绿化带。好美!

亭子的北面是一个拱形的圆门,圆门外的一侧有一棵用木架子保护起来的大树,估计也是新栽的。大树好像长在小溪中,当然这小溪是干的,有石头、有绿植,给人一种久违的感觉。我想,这大概就是所谓的干溪吧。干溪是排水设施,也是现在流行的海绵城市的设计风格。有了干溪的点缀,让城市建设陡然提升了品位。

再往前一点,是一个微景观小园子。小园子的一头,是亭亭玉立的修竹。微风掠过,修竹不时地摇曳,搔首弄姿。围绕修竹的是玉簪、金钱、蕙兰、朱竹梅等低矮的花草,仿佛在八卦着修竹的姿态。我觉得不能辜负这美妙,应该在朋友圈里分享一下,于是找了一个角度拍照。因为不懂摄影,只是把

老师

路雨

你用一支红笔
到挥别讲台
你用一腔热血
浇灌满园桃李
像蜡烛
燃烧自己
照亮别人
从满头青丝
到鬓发染霜

你用一支红笔
圆圆点点
为学生解疑释惑
指点迷津
手中的粉笔
光明和黑暗
从容淡定的日子
偶尔有蜻蜓飞过
从登上讲台
到挥别讲台
你用一腔热血
浇灌满园桃李
像蜡烛
燃烧自己
照亮别人
从满头青丝
到鬓发染霜

秋草

尚纯江

绿了
黄了
深入大地的根脉
从泥土里拱出稚嫩的尖尖
风和雨
光明和黑暗
从容淡定的日子
偶尔有蜻蜓飞过
朝露和晚霞

一样灿烂
秋雨来临的季节
暑气消尽
叶子泛黄
旷野沉寂
枯萎只是暂时的
度过寒冷的严冬
秋草的心中
也有明天

临江仙

崔洪杰

悠悠龙湖碧波荡,岸边垂柳几行。
白鹭鸶争戏水。景美看渔船,
醉人是船娘。

人祖庙里香烟绕,游客你来我往。
自古繁衍之圣地。生万代子孙,
兴国又安邦。